

# 聊城大学科研创新平台建设管理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科研创新平台是指我校根据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急需，择优确定并重点建设的培养创新人才、开展科学研究的重点实验室、协同创新中心、研究中心、研究院、人文社科研究基地等。

第二条 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的建设、管理、经费使用参照本办法执行。

## 第二章 建设原则和建设目标

第三条 以需求为导向，对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急需，推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以应用为导向，对接高素质应用型人才培养，推进“一流本科”和应用型特色名校建设；以高水平科研创新平台建设为导向，对标一流学科建设和新一轮学科评估，推进学科建设上水平。

第四条 科学规划，分类指导。根据学校发展规划，科研创新平台分国家级、省部级（含厅级）、校级、院级四个层次建设。

第五条 目标牵引，立项建设。根据科研创新平台建设实际，加强建设目标的前瞻性设计。依据建设目标，通过立项，完成建设任务。

第六条 优先发展，重点扶持。扶优（势）、扶特（色）、扶强（势）、扶新（兴）。优先支持省级以上平台，选择部分基础好、发展势头足、特色鲜明的校（院）级平台重点支持，

形成科学合理的梯次布局。

第七条 阶段考核，动态管理。建立科学高效的评价体系和评估机制，通过年度检查、中期检查和终期检查等方式，动态管理，优胜劣汰。

第八条 经过 3-5 年的持续建设，2-3 个科研创新平台进入国家级或省部共建行列，若干平台总体水平处于相关研究领域国内领先行列，一大批平台为“一带一路”倡议、乡村振兴战略、山东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等国家和地方重大战略需求提供重要技术和智力支撑。

### 第三章 建设内容

第九条 凝炼研究方向，突出研究特色。密切跟踪国内外学术发展前沿，坚持“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特”的策略，形成 2-3 个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相对稳定的研究方向，并确定 1-2 个研究领域进行重中之重建设。

第十条 打造学术团队，提升研究实力。培养和引进本学科领域学术造诣高、国（境）内外有较高影响的学科带头人；选拔一批学术造诣较深、治学严谨、团结协作、富有开拓精神的学术带头人、学术骨干，努力打造水平较高、结构合理、相对稳定、富有活力、勇于创新的学术团队。

第十一条 强化科学研究，彰显平台优势。通过组建大团队，承揽大项目，产出标志性成果，实现重大科研奖励的新突破。

第十二条 注重人才培养，科研反哺教学。通过建立科研教学一体化团队，实现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的有机融合；

根据不同学科特点、不同学位类型，创新研究生培养体系、培养模式，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第十三条 加强学术交流，提高平台声誉。积极承担高层次的国际国内学术会议，鼓励学科带头人、学术带头人、学术骨干通过国内外留学、进修、访学等形式进行高层次的学术交流。

第十四条 加快成果转化，提升平台贡献。充分把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脉搏，瞄准学科发展前沿，找准与区域经济社会结合点，推进政产学研用合作，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提升对区域经济社会的贡献率。

第十五条 加强条件建设，支撑平台发展。优化、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公共服务体系的支撑能力；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优化管理机制；改善办公条件，创造优良工作环境。

第十六条 加强学风建设，营造学术氛围。培养良好的学术道德，规范学术行为；营造和谐、开放、兼容、包容的学术氛围；倡导团结协作精神，提高学术开放度，提升学术创新能力。

#### **第四章 管理体制**

第十七条 科研创新平台建设实行学校统筹规划、平台依托单位组织实施、平台负责人（带头人）具体负责的管理体制。

第十八条 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会同人力资源处、科学技术处、人文社会科学处、研究生处及相关学院做好以下

工作:

(一) 制定学校科研创新平台建设总体发展规划。

(二) 统筹校级(含,下同)以上平台建设经费,对经费收支进行核算和监督。

(三) 负责校级以上平台的遴选与考核。

(四) 负责校级以上平台负责人(带头人)的遴选及考核。

(五) 在专业技术职称评定时,为学术特区及省级以上平台单列职称晋升指标;相关学院在职称评定工作中根据建设水平和业绩向依托本学院的校级平台适度倾斜。

(六) 根据各科研创新平台发展及人才培养目标的需要,在学术学位研究生招生指标方面给予重点支持;在培养条件建设方面给予经费支持;在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项目方面给予适度倾斜。

(七) 加强公共服务体系(包括必要的实验仪器设备、图书、网络、数据库等)的建设。

(八) 组织校级以上平台建设项目情况的检查、评估和验收。

(九) 建立健全平台规章制度。

(十) 协调解决平台建设实施过程中的问题。

第十九条 各平台依托单位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落实学校科研创新平台建设实施意见,制定本单  
位平台建设规划。

(二) 审查、论证本单位平台建设发展规划、年度计划,

组织申报校级以上平台。

(三) 负责本单位平台负责人(带头人)的提名。

(四) 监督、审查平台重大经费开支。

(五) 支持平台负责人独立开展平台建设工作。

(六) 协调解决学科建设过程中的问题。

第二十条 平台负责人(带头人)是平台建设的具体负责人,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制定平台建设发展规划、年度计划。

(二) 组织平台建设自查、自评工作。

(三) 引进人才,按研究领域组建学术团队。

(四) 负责学术骨干的选拔、培训与考核工作。

(五) 牵头组建学术委员会,组织重大学术活动,定期召开学术委员会会议。

## 第五章 经费的投入与使用

第二十一条 经费来源

(一) 上级部门拨付的专项建设经费。

(二) 学校拨付的平台建设经费,包括高层次人才引进协议中平台建设经费。

(三) 各单位自筹的专项建设经费。

第二十二条 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基金项目、省财政支持高校发展专项基金项目、学校大型科研仪器设备购置专项基金项目等专项建设经费,优先支持平台建设。

第二十三条 学校划拨的项目经费实行统一管理,分平台设立独立账户,按年度划拨。

第二十四条 平台建设经费实行动态管理、滚动投入的拨付方式。对年度建设成效突出的平台，加大建设投入。对没有完成年度建设任务的平台，核减或停拨建设经费。

#### 第二十五条 平台建设经费使用范围

（一）平台条件建设费。用于平台环境的建设改造、科研仪器设备、公用实验材料、图书资料、网站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平台团队建设费。用于学术带头人及青年学术骨干的培训、培养、访学等方面的支出。

（三）人才培养费。用于为我校本科生、研究生开放平台列支的创新类项目支出。

（四）学术交流合作费。用于面向国内外列支开放课题，标志性成果出版发表及推广应用，邀请国内外知名学者讲学等方面的支出。

（五）日常费用。用于平台办公、出差、通信、网络、宣传推广平台研究人员成果等方面的支出。

（六）引进高层次人才协议中用于平台建设的其他列支项目。

（七）平台所属学院以外的校内专家参与的项目论证费以及学术活动产生的临时劳务费。

（八）上级部门投入的平台建设经费，按照上级部门经费管理办法执行。

#### 第二十六条 平台建设经费使用方式

（一）平台建设经费应按照建设计划做好年度预算，合

理使用，校级以上平台建设预算报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备案。

（二）各平台根据自身建设特点，自行控制各项使用比例。

（三）平台建设经费的使用由平台带头人负责，严格执行学校财务制度。

## 第六章 检查评估

第二十七条 科研创新平台建设周期一般为3年，学校通过年度检查、中期检查、终期检查方式对平台建设工作进行检查评估。创新平台的检查评估采用《聊城大学科研创新平台建设评估指标体系》（见附件）量化赋分，硕士授权一级学科参照《硕士学位一级授权学科评估指标体系》（见附件）量化赋分。评估结果按“档次”公布排位前70%的平台：前10%（含，下同）为A档，10%~40%为B档，40%~70%为C档；排位未进入前70%的，用“其他”表示。

第二十八条 评估结果作为学校继续加大支持建设的重要依据，A、B档平台增拨建设经费。未进前70%的平台核减或停拨建设经费，两次检查评估结果列后10%的平台责令依托单位重组。

##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九条 本办法解释权归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

第三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1. 聊城大学科研创新平台评估指标体系（自然科

学类)及评分说明

2. 聊城大学科研创新平台评估指标体系(人文社会科学类)及评分说明
3. 硕士学位一级授权学科评估表及评估指标体系(自然科学类)及评分说明
4. 硕士学位一级授权学科评估表及评估指标体系(人文社会科学类)及评分说明



## 附件 1

聊城大学科研创新平台评估指标体系  
(自然科学类) 及评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量化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值
学术队伍	A 学术团队成员	A1: 有校级优秀人才	10	
		A2: 有省级学术荣誉称号	20	
		A3: 有国家级学术荣誉称号	40	
	B 学术团队	B1: 有校级优秀科研创新团队	10	
		B2: 有省级优秀科研创新团队	20	
		B3: 有国家级优秀科研创新团队	40	
科学研究	C 研究方向	C: 研究方向明确, 优势突出, 特色明显	10	
	D 科研立项	D1: 每新增 1 项厅级科研项目	2	
		D2: 每新增 1 项省部级一般科研项目	4	
		D3: 每新增 1 项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	8	
		D4: 每新增 1 项国家级青年科研项目	16	
		D5: 每新增 1 项国家级面上科研项目	32	
		D6: 每新增 1 项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	64	
		D7: 每新增 1 项“973”、“863”科研项目(“863”计划和“973”计划子项目视为国家一般项目)	100	
	E 科研经费	E: 获横向科研经费, 每 1 万元	1	
	F 科研成果	F1: 每篇核心期刊文章	1	
		F2: 每篇 SCI4 区收录文章	2	
		F3: 每篇 SCI3 区收录文章	4	
		F4: 每篇 SCI2 区收录文章	8	
F5: 每篇 SCI1 区收录文章		16		
F6: 每篇 Nature 或 Science 文章		6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量化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值
		F7: 每篇 EI 收录文章	2	
		F8: 每篇 ISTP 收录文章	2	
		F9: 在学校规定的资助的 A 类出版社, 每出版 1 本学术专著	16	
		F10: 在学校规定的资助的 B 类出版社, 每出版 1 本学术专著	12	
		F11: 在其它出版社, 每出版 1 本学术专著	8	
		F12: 每出版 1 本译著	8	
		F13: 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授权 1 项	2	
		F14: 发明专利授权 1 项	8	
	G 科研奖励	G1: 科研成果获厅局级三等奖 1 项	4	
		G2: 科研成果获厅局级二等奖 1 项	6	
		G3: 科研成果获厅局级一等奖 1 项	10	
		G4: 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三等奖科研奖励 1 项	12	
		G5: 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二等科研奖励 1 项	18	
		G6: 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一等科研奖励 1 项	32	
		G7: 科研成果获国家级三等科研奖励 1 项	48	
		G8: 科研成果获国家级二等科研奖励 1 项	64	
		G9: 科研成果获国家级一等科研奖励 1 项	100	
研究生 教学与 人才培养	H 人才培养质量	H1: 省级研究生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1 项	6	
		H2: 省级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三等奖 1 项	4	
		H3: 省级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二等奖 1 项	6	
		H4: 省级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一等奖 1 项	10	
	I 教研立项	I1: 省级研究生创新项目立项 1 项	4	
		I2: 国家级教研项目立项 1 项	16	
	J 教材建设	J1: 每出版 1 部教材 1 项	2	
		J2: 省规划教材 1 项	8	
		J3: 国家规划教材 1 项	1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量化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服务社会	K 成果转化	K: 每个推广项目得到实际应用	2	
	L 经济效益	L: 应用项目推广获到账横向经费, 每 1 万元	1	
组织管理	M 制度建设	M: 管理制度健全	2	
	N 管理体系	N: 组织健全、运行顺畅	2	
学术交流	O 学术会议	O1: 举办全省性学术会议每次	10	
		O2: 举办全国性学术会议每次	20	
		O3: 举办国际性学术会议每次	40	
	P 访问学者	P1: 接受国内外学者来访、讲学每人次	2	
		P2: 派出到国内外高校访问进修每人次	2	
	Q 学术报告	Q1: 在聊大讲坛举办学术讲座每人次	2	
		Q2: 国内学术会议做学术报告每次	2	
		Q3: 国际学术会议做学术报告每次	4	
	R 开放课题	R: 设有开放课题	4	

#### 评分说明

1. 国家级学术荣誉称号指院士、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务院特殊津贴获得者等；省级学术荣誉称号指泰山学者、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高等学校首席专家、齐鲁文化英才等。

2. 在计算科研成果分值时，只计算聊城大学为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署名不是第 1 的不计入分值，成果层次划分以科研部门制定的标准为依据。

3. 在计算科研奖励分值时，厅级奖励只计算聊城大学为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署名不是第 1 的不计入分值；省级及以上奖励，聊城大学为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计满分，非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分值减半计算，无署名的不计入分值。

4. 科研立项、科研奖励不包含校级立项、奖励。

## 附件 2

聊城大学科研创新平台评估指标体系  
(人文社会科学类) 及评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量化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分值
学术队伍	A 学术团队 成员	A1: 有校级优秀人才	10	
		A2: 有省级学术荣誉称号	20	
		A3: 有国家级学术荣誉称号	40	
	B 学术团队	B1: 有校级优秀科研创新团队	10	
		B2: 有省级优秀科研创新团队	20	
		B3: 有国家级优秀科研创新团队	40	
科学研究	C 研究方向	C: 研究方向明确, 优势突出, 特色明显	10	
	D 科研立项	D1: 每新增 1 项厅级科研项目	2	
		D2: 每新增 1 项省部级一般科研项目	4	
		D3: 每新增 1 项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	8	
		D4: 每新增 1 项国家级一般科研项目	16	
		D5: 每新增 1 项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	32	
		D6: 每新增 1 项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	100	
	E 科研经费	E: 获横向科研经费, 每 1 万元	2	
	F 科研成果	F1: 每篇核心期刊文章	1	
		F2: 每篇 CSSCI 收录文章及在国外正式学术期刊上发表的文章	4	
		F4: 每篇 SSCI 或 AHCI 收录文章	12	
		F5: 每篇 C 类刊物文章	8	
		F6: 每篇 B 类刊物文章或被《新华文摘》全文转载文章	16	
F7: 每篇 A 类刊物文章		64		
F8: 艺术品在省级比赛中获得一等奖 1 项		2		
F9: 艺术品在国家级比赛中获一等奖 1 项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量化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F10: 在学校规定的资助的 A 类出版社, 每出版 1 本学术专著	16	
		F12: 在其它出版社, 每出版 1 本学术专著	8	
		F13: 每出版 1 本译著	8	
		F14: 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授权 1 项	2	
		F15: 发明专利授权 1 项	8	
	G 科研奖励	G1: 科研成果获厅局级三等奖 1 项	4	
		G2: 科研成果获厅局级二等奖 1 项	6	
		G3: 科研成果获厅局级一等奖 1 项	10	
		G4: 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三等奖科研奖励 1 项	12	
		G5: 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二等科研奖励 1 项	18	
		G6: 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一等科研奖励 1 项	32	
		G7: 科研成果获国家级三等科研奖励 1 项	48	
		G8: 科研成果获国家级二等科研奖励 1 项	64	
		G9: 科研成果获国家级一等科研奖励 1 项	100	
研究生教学与 人才培养	H 人才培养 质量	H1: 省级研究生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1 项	6	
		H2: 省级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三等奖 1 项	4	
		H3: 省级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二等奖 1 项	6	
		H4: 省级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一等奖 1 项	10	
	I 教研立项	I1: 省级研究生创新项目立项 1 项	4	
		I2: 国家级教研项目立项 1 项	16	
	J 教材建设	J1: 每出版 1 部教材	2	
		J2: 省规划教材 1 项	8	
		J3: 国家规划教材 1 项	16	
	服务社会	K 成果转化	K1: 咨询报告获省级领导肯定性批转	10
K2: 咨询报告获国家部委肯定性批转			15	
K3: 咨询报告获国家领导人肯定性批转			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量化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值
	L 经济效益	L: 应用项目推广获到账横向经费, 每 1 万元	1	
组织管理	M 制度建设	M: 管理制度健全	2	
	N 管理体系	N: 组织健全、运行顺畅	2	
学术交流	O 学术会议	O1: 举办全省性学术会议每次	10	
		O2: 举办全国性学术会议每次	20	
		O3: 举办国际性学术会议每次	40	
	P 访问学者	P1: 接受国内外学者来访、讲学每人次	2	
		P2: 派出到国内外高校访问进修每人次	2	
	Q 学术报告	Q1: 在聊大讲坛举办学术讲座每人次	2	
		Q2: 国内学术会议做学术报告每人次	2	
		Q3: 国际学术会议做学术报告每人次	4	
	R 开放课题	R: 设有开放课题	4	

#### 评分说明

1. 国家级学术荣誉称号指院士、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务院特殊津贴获得者等; 省级学术荣誉称号指泰山学者、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高等学校首席专家、齐鲁文化英才等。

2. 在计算科研成果分值时, 只计算聊城大学为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 署名不是第 1 的不计入分值, 成果层次划分以科研部门制定的标准为依据。

3. 在计算科研奖励分值时, 厅级奖励只计算聊城大学为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 署名不是第 1 的不计入分值; 省级及以上奖励, 聊城大学为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计满分, 非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分值减半计算, 无署名的不计入分值。

4. 科研立项、科研奖励不包含校级立项、奖励。

## 附件 3

## 硕士学位一级授权学科评估指标体系 (自然科学类) 及评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量化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值
学术队伍	A 学术团队成员	A1: 有校级优秀人才	10	
		A2: 有省级学术荣誉称号	20	
		A3: 有国家级学术荣誉称号	40	
	B 学术团队	B1: 有校级优秀科研创新团队	10	
		B2: 有省级优秀科研创新团队	20	
		B3: 有国家级优秀科研创新团队	40	
科学研究	C 研究方向	C1: 研究方向明确, 优势突出, 特色明显	10	
	D 科研立项	D1: 每新增 1 项厅级科研项目	2	
		D2: 每新增 1 项省部级一般科研项目	4	
		D3: 每新增 1 项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	8	
		D4: 每新增 1 项国家级青年科研项目	16	
		D5: 每新增 1 项国家级面上科研项目	32	
		D6: 每新增 1 项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	64	
		D7: 每新增 1 项“973”、“863”科研项目 (“863”计划和“973”计划子项目视为国家一般项目)	100	
	E 科研经费	E1: 获横向科研经费, 每 1 万元	1	
	F 科研成果	F1: 每篇核心期刊文章	1	
		F2: 每篇 SCI4 区收录文章	2	
		F3: 每篇 SCI3 区收录文章	4	
		F4: 每篇 SCI2 区收录文章	8	
F5: 每篇 SCI1 区收录文章		16		
F6: 每篇 Nature 或 Science 文章		6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量化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值
		F7: 每篇 EI 收录文章	2	
		F8: 每篇 ISTP 收录文章	2	
		F9: 在学校规定的资助的 A 类出版社, 每出版 1 本学术专著	16	
		F10: 在学校规定的资助的 B 类出版社, 每出版 1 本学术专著	12	
		F11: 在其它出版社, 每出版 1 本学术专著	8	
		F12: 每出版 1 本译著	8	
		F13: 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授权 1 项	2	
		F14: 发明专利授权 1 项	8	
	G 科研奖励	G1: 科研成果获厅局级三等奖 1 项	4	
		G2: 科研成果获厅局级二等奖 1 项	6	
		G3: 科研成果获厅局级一等奖 1 项	10	
		G4: 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三等科研奖励 1 项	12	
		G5: 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二等科研奖励 1 项	18	
		G6: 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一等科研奖励 1 项	32	
		G7: 科研成果获国家级三等科研奖励 1 项	48	
G8: 科研成果获国家级二等科研奖励 1 项		64		
G9: 科研成果获国家级一等科研奖励 1 项	100			
研究生 教学与 人才培养	H 人才培养质量	H1: 省级研究生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1 项	6	
		H2: 省级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三等奖 1 项	4	
		H3: 省级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二等奖 1 项	6	
		H4: 省级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一等奖 1 项	10	
		H5: 省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	4	
		H6: 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6	
		H7: 省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	10	
		H8: 省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立项奖(联合培养基地)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量化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值
		H9: 省研究生导师能力提升立项奖（教学名师、优秀指导教师）	8	
		H10: 省研究生学科竞赛奖	8	
		H11: 国家级课程项目	16	
		H12: 省级课程项目	8	
		H13: 研究生考博升学录取率超过毕业生总数10%	10	
	I 教研立项	I1: 国家级教研项目立项 1 项	16	
	J 教材建设	J1: 每出版 1 部教材 1 项	2	
		J2: 省规划教材 1 项	8	
		J3: 国家规划教材 1 项	16	
	服务社会	K 成果转化	K1: 每个推广项目得到实际应用	2
L 经济效益		L1: 应用项目推广获到账横向经费, 每 1 万元	1	
组织管理	M 制度建设	M1: 管理制度健全	2	
	N 管理体系	N1: 组织健全、运行顺畅	2	
学术交流	O 学术会议	O1: 举办全省性学术会议每次	10	
		O2: 举办全国性学术会议每次	20	
		O3: 举办国际性学术会议每次	40	
	P 访问学者	P1: 接受国内外学者来访、讲学每人次	2	
		P2: 派出到国内外高校访问进修每人次	2	
	Q 学术报告	Q1: 在聊大讲坛举办学术讲座每人次	2	
		Q2: 国内学术会议做学术报告每人次	2	
		Q3: 国际学术会议做学术报告每人次	4	
R 开放课题	R1: 设有开放课题	4		

#### 评分说明

1. 国家级学术荣誉称号指院士、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务

院特殊津贴获得者等；省级学术荣誉称号指泰山学者、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高等学校首席专家、齐鲁文化英才等。

2. 在计算科研成果分值时，只计算聊城大学为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署名不是第 1 的不计入分值，成果层次划分以科研部门制定的标准为依据。

3. 在计算科研奖励分值时，厅级奖励只计算聊城大学为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署名不是第 1 的不计入分值；省级及以上奖励，聊城大学为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计满分，非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分值减半计算，无署名的不计入分值。

4. 科研立项、科研奖励不包含校级立项、奖励。

## 附件 4

## 硕士学位一级授权学科评估指标体系 (人文社会科学类) 及评分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量化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分值
学术队伍	A 学术团队 成员	A1: 有校级优秀人才	10	
		A2: 有省级学术荣誉称号	20	
		A3: 有国家级学术荣誉称号	40	
	B 学术团队	B1: 有校级优秀科研创新团队	10	
		B2: 有省级优秀科研创新团队	20	
		B3: 有国家级优秀科研创新团队	40	
科学研究	C 研究方向	C1: 研究方向明确, 优势突出, 特色明显	10	
	D 科研立项	D1: 每新增 1 项厅级科研项目	2	
		D2: 每新增 1 项省部级一般科研项目	4	
		D3: 每新增 1 项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	8	
		D4: 每新增 1 项国家级一般科研项目	16	
		D5: 每新增 1 项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	32	
		D6: 每新增 1 项国家级重大科研项目	100	
	E 科研经费	E1: 获横向科研经费, 每 1 万元	2	
	F 科研成果	F1: 每篇核心期刊文章	1	
		F2: 每篇 CSSCI 收录文章及国外正式学术杂志文章	4	
		F3: 每篇 SSCI 或 AHCI 收录文章	12	
		F4: 每篇 C 类刊物文章	8	
		F5: 每篇 B 类刊物文章或被《新华文摘》全文转载文章	16	
		F6: 每篇 A 类刊物文章	64	
F7: 艺术品在省级比赛中获得一等奖 1 项		2		
F8: 艺术品在国家级比赛中获一等奖 1 项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量化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值
		F9: 在学校规定的资助的 A 类出版社, 每出版 1 本学术专著	16	
		F11: 在其它出版社, 每出版 1 本学术专著	8	
		F12: 每出版 1 本译著	8	
		F13: 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授权 1 项	2	
		F14: 发明专利授权 1 项	8	
	G 科研奖励	G1: 科研成果获厅局级三等奖 1 项	4	
		G2: 科研成果获厅局级二等奖 1 项	6	
		G3: 科研成果获厅局级一等奖 1 项	10	
		G4: 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三等科研奖励 1 项	12	
		G5: 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二等科研奖励 1 项	18	
		G6: 科研成果获省部级一等科研奖励 1 项	32	
		G7: 科研成果获国家级三等科研奖励 1 项	48	
		G8: 科研成果获国家级二等科研奖励 1 项	64	
		G9: 科研成果获国家级一等科研奖励 1 项	100	
研究生 教学与 人才培养	H 人才培养 质量	H1: 省级研究生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1 项	6	
		H2: 省级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三等奖 1 项	4	
		H3: 省级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二等奖 1 项	6	
		H4: 省级研究生优秀科技创新成果一等奖 1 项	10	
		H5: 省级教学成果奖二等奖	4	
		H6: 省级教学成果奖一等奖	6	
		H7: 省级教学成果奖特等奖	10	
		H8: 省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立项奖 (联合培养基地)	8	
		H9: 省研究生导师能力提升立项奖	8	
		H10: 省研究生学科竞赛奖 (教学名师、优秀指导教师)	8	
		H11: 国家级课程项目	10	
		H12: 省级课程项目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量化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分值
		H13: 研究生考博升学录取率超过毕业生总数 10%	10	
	I 教研立项	I1: 国家级教研项目立项 1 项	16	
	J 教材建设	J1: 每出版 1 部教材 1 项	2	
		J2: 省规划教材 1 项	8	
		J3: 国家规划教材 1 项	16	
服务社会	K 成果转化	K1: 咨询报告获省级领导肯定性批转	10	
		K2: 咨询报告获国家部委肯定性批转	15	
		K3: 咨询报告获国家领导人肯定性批转	60	
	L 经济效益	L1: 应用项目推广获到账横向经费, 每 1 万元	1	
组织管理	M 制度建设	M1: 管理制度健全	2	
	N 管理体系	N1: 组织健全、运行顺畅	2	
学术交流	O 学术会议	O1: 举办全省性学术会议每次	10	
		O2: 举办全国性学术会议每次	20	
		O3: 举办国际性学术会议每次	40	
	P 访问学者	P1: 接受国内外学者来访、讲学每人次	2	
		P2: 派出到国内外高校访问进修每人次	2	
	Q 学术报告	Q1: 在聊大讲坛举办学术讲座每人次	2	
		Q2: 国内学术会议做学术报告每人次	2	
		Q3: 国际学术会议做学术报告每人次	4	
	R 开放课题	R1: 设有开放课题	4	

### 评分说明

1. 国家级学术荣誉称号指院士、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国务院特殊津贴获得者等; 省级学术荣誉称号指泰山学者、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

高等学校首席专家、齐鲁文化英才等。

2. 在计算科研成果分值时，只计算聊城大学为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署名不是第 1 的不计入分值，成果层次划分以科研部门制定的标准为依据。

3. 在计算科研奖励分值时，厅级奖励只计算聊城大学为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署名不是第 1 的不计入分值；省级及以上奖励，聊城大学为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计满分，非第 1 署名单位的成果分值减半计算，无署名的不计入分值。

4. 科研立项、科研奖励不包含校级立项。